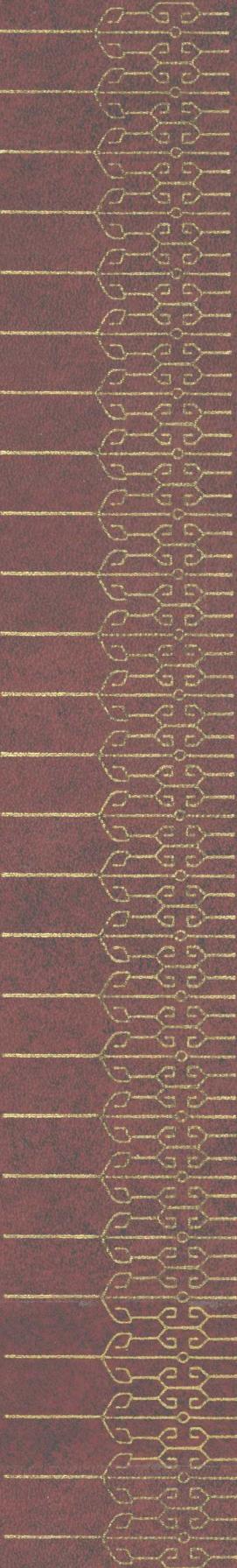


中華大典



聖人

《周易·乾》(李道平纂疏)

《易》曰：見龍在田，利見大人，君德也。

虞翻曰：重言君德者，大人善世不伐，信有君德，後天而奉天時，故詳言之。疏言二有善世之德，而不自矜伐，故重言君德以贊之。初息震，二息兌。爻始於乾初，故乾爲先天。帝出乎震，故震爲後天。二當震春兌秋，故云後天而奉天時。二後於初，故詳言之，以明承天時而順行也。九三重剛而不中，虞翻曰：以乾接乾，故重剛。位非二五，故不中也。疏乾剛坤柔。以內乾接外乾，故曰重剛。上不在乾五，下不在坤二，故不中。上不在天，下不在田，何妥曰：上不及五，故云不在天，下已過二，故云不在田。處此之時，實爲危厄也。疏九五曰：飛龍在天，上不及五，故不在天。九二曰見龍在田，下已過二，故不在田。以重剛而處不中之時，安得不危厄也。故乾乾因其時而惕，雖危无咎矣。何妥曰：處危懼之地而能乾乾懷厲，至夕猶惕，乃得无咎矣。疏處危懼之地，而能因時而惕，揚子所謂遇則惕也，惕故无咎。《法言》曰：立政鼓衆，莫尚於中和。又曰：甄陶天下，其在和乎。龍之潛亢，不獲其中矣，是以過則惕，不及中則躍，其近於中乎。蓋三四有求中之心，故並言无咎也。九四重剛而不中，案：三居下卦之上，四處上卦之下，俱非得中，故曰重剛而不中也。疏四以外乾接內乾，故亦爲重剛。四不中，與三同也。上不在天，下不在田，中不在人，侯果曰：案下《繫》，《易》有天道，有地道，有人道，兼三才而兩之，謂兩爻爲一才也。初兼二，地也，三兼四，人也，五兼六，天也。四是兼才，非正，故言不在人也。疏此據下《繫》兼三才而兩之，以釋中不在人之義。三四居中有人道，然三得正四不得正，故曰不在人。孔疏云：三之與四俱爲人道，但人道之中，人下近於地，上遠於天。九三近二是下近於地，正是人道，故九三不云中不在人。九四則上近於天，下遠於地，非人所處，故特云中不在人。故或之。或之者，疑之也，故无咎。虞翻曰：非其位故疑之也。疏四不得正，故非位。欲進躍五，而仍下應初，猶豫不定，故疑之。夫大人者，《乾鑿度》曰，聖明德備，曰大人也。疏《乾鑿度》曰：《易》有君號五。大人者，聖德明備

也。《淮南·泰族》曰：大人者，與天地合德，日月合明，鬼神合靈，四時合信。故聖人懷天氣，抱天心，執中含和，不下廟堂而衍四海，變習萬物，民化而遷善，若性諸己。能以神化。所謂執中含和者，非九五之大人既中且正，聖德明備，其孰能如此乎。與天地合其德，荀爽曰：與天合德，謂居五也，與地合德，謂居二也。案：謂撫育无私，同天地之覆載。疏荀注，五爲天位，故與天合德，謂居五，二爲地位，故與地合德，謂居二，以二五俱言大也。與日月合其明，荀爽曰：謂坤五之乾二成離，離爲日。乾二之坤五爲人也。案：卽孔疏引莊氏云：謂覆載也。《中庸》辟如天地之無不覆載，無不持載是也。言大人撫育萬物，如天無私覆地無私載，故同天地之覆載也。與日月合其明，荀爽曰：謂坤五之乾二成離，離爲日。乾二之坤五爲人也。案：威恩遠被，若日月之照臨也。疏荀注，陰主降，坤五下居乾二成離。陽主升，乾二上之坤五成坎。離爲日坎爲月，皆《說卦》文。《史記·曆書》曰：月成故明，卽《繫傳》曰：月相推而明生是也，故與日月合其明。案：莊氏謂照，臨也。《書·泰誓》曰：若日月之照臨是也。言大人威恩廣被，無遠弗届，若日月照臨於四方也。與四時合其序，翟元曰：乾、坤有消息，從四時來也。案：賞罰嚴明，順四時之序也。疏翟注，乾、坤、剝、復十二卦，陽息陰消分值十二月，四時迭運，而十二卦以成，故云乾、坤有消息，從四時來也。又四時四正，坎、離、震、兌也。消息之序，剝窮於上，乾五歸三成謙體坎，陽生仲冬也。謙息履，乾三之坤初爲復出震，春也。上息成離、兌，初三易位，離位先成，是離夏兌秋相次，故與四時合其序也。案：莊氏云：若賞以春夏刑以秋冬之類也，此本《左傳襄二十年》文。言大人賞罰嚴明。不僭不濫，順乎四時之序也。與鬼神合其吉凶，虞翻曰：謂乾神合吉，坤鬼合凶。以乾之坤，故與鬼神合其吉凶。案：禍淫福善，叶鬼神之吉凶矣。疏虞注，乾陽故爲神，坤陰故爲鬼，陽爲善故吉。《說文》曰：吉，善也。陰爲惡故凶。《釋詁》曰：凶，咎也。疏謂咎，惡也。乾動成坤，故以乾之坤，陽體伏陰，故與鬼神合其吉凶。案：莊氏云：若福神害盈福謙，其理一也，故云叶鬼神之吉凶。先天而天弗違，虞翻曰：乾爲天爲先，大人在乾五。乾五之坤五，天象在先，故先天而天弗違。崔愬曰：行人事合天心也。疏虞注，乾爲天，《說卦》文。又爲首，且居八卦之始，故聖明德備，曰大人也。疏《乾鑿度》曰：《易》有君號五。大人者，聖德明備爲先。大人在乾五者，五爲天位也。乾五之坤五，謂成坎也。就乾而言，

四上之正成坎，就五而言，五之坤成坎，五本天位，故天象在先。動自乾五，故曰先天，應自坤五，故曰天弗違。崔注，大人行人事上合天心，故天弗違。後天而奉天時，虞翻曰，奉承行。乾三之坤初成震，震爲後也。震春兌秋，坎冬離夏，四時象具，故後天而奉天時，謂承天時行順也。崔愬曰，奉天時布政，聖政也。疏虞注，《說文》承，奉也。故云承行。震爲乾之長子，奉乾者震也。消息之義，乾盡於剝上反坤三，成艮體謙。謙三之坤初，爲震體復。虞復彖注云，剛從艮入坤。又云陽不從上來反初。又云三復位時，離爲目，坎爲心，故云乾三之坤初爲震。帝出乎震，一陽來自乾三，故云震爲後。震彖傳曰，後有則是也。初息震爲春，二息兌爲秋，成既濟定。坎爲冬，離爲夏，是四時之象皆具矣。今自初息至五，故曰後天而奉天時。乾、坤合德，震爲行坤爲順，故謂承天時行順也。崔注，奉時布政，如《夏小正》月令所載諸政令是也。聖人之政順乎天時，故稱聖政。愚案：九五飛龍在天，位乎天德，故曰天。先天謂初九也。初卽乾元，資始萬物，故曰先天。統天，故天弗違。後天謂用九也。陽變之陰，故曰後天。天德不爲首，故奉天時。蓋先天者，未動之陽也。元陽伏初，息五成乾，故先天而天弗違。後天者，已動之陽也。陽動用九，變成坎、離、震、兌，故後天而奉天時。天且弗違，況於人乎。荀爽曰，人謂三。疏三有人道，故人謂三。況於鬼神乎。荀爽曰，神謂天，鬼謂地也。案：大人惟德動天，无遠不屆。鬼神饗德，夷狄來賓，人神叶從，猶風偃草，豈有違忤哉。疏荀注，神陽故謂天，鬼陰故謂地。案：惟德動天，無遠弗届，《大禹謨》文。鬼神饗德，謂鬼神弗違也。夷狄來賓，謂人弗違也。人神叶從，合人與鬼神弗違並言也。言大人有動天之德，故能無遠不屆如此，所謂聖人作而萬物覩也。案：《中庸》曰，建諸天地而不悖，質諸鬼神而無疑，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，質諸鬼神而無疑，知天也。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，知人也。鄭彼注云，鬼神，從天地者也。《易》曰，故知鬼神之情狀。與天地相似，聖人則百世同道，但不悖於天地，斯能質鬼神俟後聖。由此觀之，君子之道卽大人之德。君子惟能建諸天地而不悖，故能質鬼神而俟聖人大人。惟能先天弗違，故人與鬼神幽明咸格而弗違。《易》與《中庸》一以貫之矣。元之爲言也，知進而不知退，荀爽曰，陽位在五，今乃居上，故曰知進而不知退也。疏上爲進下爲退，五爲陽位且得中，今乃進居於上，是知進而不知退也。

知存而不知亡，荀爽曰，在上當陰，今反爲陽，故曰知存而不知亡也。疏陽爲存陰爲亡。上位陰，故在上當陰。以九居之，是今反爲陽，故曰知存而不知亡也。知得而不知喪，荀爽曰，得謂陽喪謂陰。案：此諭人君驕盈過亢，必有喪亡。若殷紂招牧野之災，太康遷洛水之怨，卽其類矣。疏荀注，陽爲得陰爲喪，以陽居陰，是知陽之爲得，而不知陰之爲喪也。案：考《周書》稱商王受弗敬上天降災下民，諸敗德卒至會於牧野。前徒倒戈，血流漂杵，故云若殷紂招牧野之災。《夏書》稱太康尸位，以逸豫滅厥德，諸荒行，卒致厥弟御母僕於洛汭，怨而作歌，故云太康遷洛水之怨。惟其驕淫過亢，是以有喪亡之禍，舉二君以例其餘也。其唯聖人乎。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，其唯聖人乎。荀爽曰，進謂居五，退謂居二。存謂五爲陽位，亡謂上爲陰位也。再出聖人者，上聖人謂五，下聖人謂二也。案：此則乾元用九，天下治也。言大寶聖君若能用九天德者，垂拱無爲，芻狗萬物，生而不有，功成不居，百姓日用而不知，豈荷生成之德者也。此則三皇、五帝，乃聖乃神，保合太和而天下自治矣。今夫子文言再稱聖人者，歎美用九之君，能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，故得大明終始，萬國咸寧，時乘六龍以御天也。斯卽有始有卒者其唯聖人乎，是其義也。崔愬曰，謂失其正者，若燕噲讓位於子之之類是也。案：三王五伯揖讓風頽，專恃於戈，遞相征伐。失正忘退，其徒實繁。略舉宏綱，斷可知矣。疏荀注，進謂二上居五，退謂五下居二。五爲陽位，故爲存。上爲陰位，故爲亡。上聖人謂五者，五得中得正而不至於亢，故先舉九五之聖人以贊之曰，其唯聖人乎。下聖人謂二者，二中而不正，進居於五則正矣。故復舉九二之聖人以贊之曰，知進退存亡而不失其正者，其唯聖人乎。案：《文言》傳四釋爻辭前兩章，皆釋用九。至末章復釋之，以結全篇之旨，故云此則乾元用九天下治也。《老子·道經》曰，天地不仁，以萬物爲芻狗。聖人不仁，以百姓爲芻狗。注云，芻狗，縛草爲狗之形，禱雨所用也。旣禱則棄之，無復有顧惜之意。帝乃聖乃神，保合太和不期治而天下自治，以終前章天下治之義也。二五故以芻狗爲喻。生而不有，功成不居，亦《道經》文。百姓日用而不知，《上繫》文，引之以明乾元用九垂拱無爲，民若不荷生成之德也。復稱三皇、五帝乃聖乃神，保合太和不期治而天下自治，以終前章天下治之義也。二五

陽，故能知進居五退居二，陽位存陰位亡，而不失其正，由是明終始以寧國，乘六龍以御天，非聖人其孰當之。有始有卒者，其惟聖人乎，《論語》文。元，始也。九，陽之終也。有始有卒，適合乾元用九之義，引之以明贊聖人者，信而有徵也。崔注，《史記·燕世家》，易王卒，子噲立，蘇代與子之交，齊宣王用蘇代。燕噲三年，子之相燕貴重。蘇代爲齊使於燕，燕王問曰：「齊王何如？」對曰：「必不霸。不信其臣。」蘇代欲以激燕王尊子之也。於是燕王大信子之。鹿毛壽謂燕王不如以國讓相子之，人謂堯賢者，以其讓天下於許由，許由不受，有讓天下之名，而實不失天下。今王以國讓子之，子之必不敢受，是王與堯同行也。燕王因屬國於子之。子之南面行王事，而噲老不聽政。三年，大亂，百姓怨恫。引此以明亢陽失正之義。案：言堯、舜既往，揖讓變爲干戈。征伐失正，進而忘退，雖三王猶不免焉，況五伯乎？蓋以亢陽爲害，因舉聖人以爲宏綱，而進退存亡不失其正之道，從可識矣。

又《周易·繫辭上》（李道平纂疏）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噴，而擬諸其形容。虞翻曰：乾稱聖人，謂庖犧也。噴，謂初自上議下，稱擬形容，謂陰在地成形者也。疏乾五《文言》曰：聖人作而萬物覩，故乾稱聖人。庖犧以聖人居天子之位，故謂庖犧也。《易》之屯，《太玄》準爲噴。初一曰黃純於潛，測曰化在噴也。范望注云：陽氣潛在地下，養萬物之根荄，故云化在噴。由是言之，噴者陽氣之始生也。《乾鑿度》曰：太初者，氣之始也，故噴謂初。天下之噴，謂萬物之初也。乾上坤下以乾儻坤，故自上議下曰儻。《易》之大義，上經終坎、離，下經終既、未濟，《上繫》終乾、坤，《下繫》終六子，則上下經與上下繫實相表裏也。上經象陽，下經法陰。復爲陽初，姤爲陰初。六日七分之法，陽起中孚，陰起咸。乾元坤元，天地之心，爲《易》之本。故《上繫》七爻起於中孚，鳴鶴在陰。《下繫》十一爻起於咸，憧往來。此傳發端，言聖人見天下之噴，謂中孚、咸也。《參同契》曰：「天道甚浩廣，太玄無形容。故形容謂陰。以其在地成形，有容有可儻，故擬諸其形容。象其物宜，是故謂之象。」虞翻曰：「物宜謂陽，遠取諸物，在天成象，故象其物宜。象謂三才八卦在天也。」庖犧重爲六畫也。疏《春官》：保章氏以五雲之物，辨吉凶水旱豐荒之祲象。《桓六年·左傳》曰：「是其生也與吾同物。」杜注謂同日。《周語》曰：「神之見也不過其物。」泰象曰：輔相

天地之宜，是天亦言宜也，故曰物宜謂陽，陽卽乾也。天道遠，故遠取諸物，以其在天成象，故象其物宜也。日月在天成八卦象，謂天三爻，故云三才八卦在天也。以地兩之，故謂庖犧重爲六畫也。重爲六畫仍是三才之象，故六十四卦皆謂之象。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動，虞翻曰：「重言聖人，謂文王也。動謂六爻矣。」疏前之聖人謂庖犧，此言聖人謂文王也。道有變動，各有所會，各有所通。張璠曰：「會者陰陽合會，若蒙九二也；通者乾坤交通，既濟是也。」疏荀注：三百八十四爻，陰陽各半，互相動移，各有所會，謂陰陽相會合也，各有所通，謂陰陽相變通也。合以觀其統體，通以觀其散殊。張注：乾、坤陰陽純，屯、蒙則陰陽交矣。《易》氣自下生，故象於蒙二以陽會陰，而曰剛柔接也。《雜卦》曰：「蒙雜而著，故會者陰陽合會之義，特舉蒙二以例其餘也。」乾二四上通坤成既濟，故通者乾、坤交通之義，特舉既濟以例其餘也。以行其典禮。繫辭焉以斷其吉凶，孔穎達曰：既觀其會通而行其典禮，以定一爻之通變，而有三百八十四。於此爻下繫屬文辭，以斷其吉凶，若會通典禮，得則爲吉也。若會通典禮，失則爲凶矣。疏夫既觀其會通變，而施行其典法禮儀，則爻之通變於是定。六爻之通變定，而三百八十四爻亦由是定矣。爻位既定，即於各爻之下繫屬其辭以斷定吉凶，會通典禮。得謂陰陽得位也，失謂失位也。得位則吉，失位則凶也。愚案：《樂記》曰：「天高地下，萬物散殊，而禮制行矣。」又曰：「天尊地卑，君臣定矣。卑高以陳，貴賤位矣。」動靜有常，小大殊矣。方以類聚，物以羣分，則性命不同矣。在天成象，在地成形，如此則禮者天地之別也。蓋方以類聚卽觀其會也，物以羣分卽觀其通也。惟性命不同，故必觀會通以行典禮。上傳云：「方以類聚，物以羣分，吉凶生矣。」故必《繫辭》焉以斷其吉凶，而謂之爻也。是故謂之爻。孔穎達曰：「謂此會通之事而爲爻也。」爻者效也，效諸物之變通，故上章云爻者言乎變也。疏前言謂之象者，結成卦象之義也。此言謂之爻者，結爻義也。言天下之至噴而不可惡也。虞翻曰：「至噴无情，陰陽會通，品物流宕，以乾開坤，《易》之至也。」元善之長，故不可惡也。疏虞訓噴爲初。初隱不見，故无情。京氏云：噴，情也。此雲雨流坤之形，故云陰陽會通品物流宕，以乾開坤，《易》之至也。開或作

關字之誤也。至噴，元善也。元爲善長，善故不可惡也。言天下之至動而不可亂也。虞翻曰：以陽動陰，萬物以生，故不可亂。六二之動直以方，動舊誤作噴也。疏以陽動陰，卽以陽開陰之意也。陽施陰生，故萬物以生。行其典禮，故不可亂。六二之動直以方，坤六二象傳文，引之證以陽動陰之義也。動舊作噴，鄭本也。九家本亦作冊，皆誤，故不從。擬之而後言，議之而後動，虞翻曰：以陽擬坤而成震，震爲言。議爲後動，故擬之後言，議之而後動。安其身而後動，謂當時也矣。疏至噴至動皆乾元，乾元，震初也，故云以陽擬陰而成震。震聲故爲言爲議，震後有則故爲後。震，動也，故爲動。震爲言動，乾元在先，故擬乾元而後言，既有言而後動也。時，消息之時也。坤靜爲安，坤形爲身。乾元牝坤，當時出震，故安其身而後動。三百八十四爻皆言時，故謂當時也矣。擬議以成其變化，虞翻曰：議天成變，擬地成化。天施地生，其益無方也。疏議天成變，乾二五通坤也。擬地成化，坤二五息乾也。陽已出震，故天稱議。陰方牝陽，故地稱擬也。天施地生，其益無方，益彖傳文。虞彼注云，乾下之坤震爲出生，萬物出震，故天施地生。陽在坤初爲无方，注引益彖者下說中孚成益，故本益卦言之也。鳴鶴在陰，其子和之。我有好爵，吾與爾靡之。孔穎達曰，上略明擬議而動，故引鳴鶴在陰，取同類相應以證之，此中孚九二爻辭也。疏中孚九二爻辭文，虞彼注云，中孚訟四之初，二在訟時體離，爲鶴在坎陰中，有鳴鶴在陰之象。二動成坤體益，五艮爲子，震、巽同聲相應，故其子和之。靡，共也，吾謂五也。離爲爵。爵，位也。五利二變之正應己，故吾與爾靡之矣。此下引七爻，略明擬議之變化也。

又

子曰：夫《易》何爲而作也。虞翻曰：問《易》何爲取天地之數也。疏設問以起義也。天地之數，卽七八九六之數。夫《易》開物成務，陸續曰，開物謂庖犧引信八卦重以爲六十四，觸長爻冊至於萬一千五百二十，以當萬物之數，故曰開物。聖人觀象而制罔罟，未耜之屬，以成天下之務，故曰成務也。疏引伸，卦變也，故爲六十四卦。觸長，爻變也，故爻冊至於萬一千五百二十以當萬物之數。以爻冊當物，故曰開物。以制器者尙其象，故聖人觀象而制罔罟之屬，卽十二蓋取是也。天下之務皆由此成，故曰成務。冒天下之道，如斯而已者也。虞翻曰：以陽闢坤謂之開物，以陰翕乾謂之成務。冒，觸也。觸類而長之，如此也。疏夫乾，其動也闢。以

乾闢坤故曰開物。夫坤其靜也翕，以坤翕乾故曰成務。《周語》曰：宜觸冒人，故云冒，觸也。觸類而長之以成六十四卦，天下之能事畢矣，故曰冒天下之道如斯而已者也。又以陽闢坤息而出震，震在庚，其數七，是陽彖數也。以陰翕乾消而退巽，巽在辛，其數八，是陰彖數也。息變而進七之九，消變而退八之六。九六相變，所以觸類而長。《易》變而爲一，一變而爲七，七變而爲九。陰並陽，一而二，七而八，九而六。七八九六而天地之數備。一三五，九也。二四，六也。五，九也。十，六也。故曰如斯而已者也。是故聖人以通天下之志，《九家易》曰：凡言是故者，承上之辭也。謂以動者尙其變，變而通之以通天下之志也。疏是故爲承上之辭，釋其凡也。承上文以動者，尙其變也。變而通之，故能通天下之志。案：虞上通天下之志注云，謂蓍也。聖人幽贊於神明而生蓍，故能開物而通天下之志，所謂深也。以定天下之業。《九家易》曰：謂以制器者尙其象也。凡事業之未立，以《易》道決之，故言以定天下之業。疏承上文以制器者尙其象也。立成器以爲天下利，故凡事業未立，則取象於《易》以決之。決則定天下之疑。《九家易》曰：謂卜筮者尙其占也。占事知來，則無疑，故斷天下之疑。疏承上文以卜筮者尙其占也。占事知來，則無疑，故斷天下之疑。斷或作定者，誤也。案：虞冒天下之道注云，冒，觸也。觸類而長以成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，故能觸類旁通，以斷天下之疑，所謂神也。是故蓍之德圓而神，卦之德方以知。崔愬曰：蓍之數七七四十九，象陽圓，其爲用也變通不定，因之以知來物，是蓍之德圓而神也。卦之數八八六十四，象陰方，其爲用也，爻位有分，因之以藏往知事，是卦之德方以知也。疏大衍之數五十，其用四十有九，是蓍之數七也。七七四十九，陽數也。乾爲圓，故象陽之圓也。蓍之用變通无定，无有遠近幽深，遂知來物，是蓍之德圓而神，即下文所謂神以知來是也。四營而成《易》，十有八變而成卦。八卦而小成，是卦之數八也。八八六十四，陰數也。坤爲方，故象陰之方也。卦之用位以象告，故云貢，告也。蓍七卦八爻者，言平變者也。六爻之義，九六相

變，《易》則吉凶自見，故曰《易》以貢。聖人以此先心，韓康伯曰：洗濯萬物之心者也。疏先劉瓛、王肅、韓康伯本作洗，故云洗濯萬物之心。尋古洗濯字皆作洒，無作洗者。蔡邕《石經》及京、荀、虞、董遇、張璠、蜀才皆作先，今從之。下云神以知來，《祭義》曰：昔者聖人建陰陽天地之情，立以為《易》。《易》抱龜南面，天子卷冕北面，雖有明知之心，必進斷其志焉。示不敢專，以尊天也，是聖人以此先心之義也。退藏於密，陸續曰：受蓍龜之報應，決而退，藏之於心也。疏聖人以吉凶命蓍龜，而蓍龜報應之，聖人則受而退藏於密，密卽心也，故云決而退藏之於心也。此兩節以虞義爲長，說具下。吉凶與民同患，虞翻曰：聖人謂庖犧。以蓍神知來，故以先心。陽動入巽，巽爲退伏，坤爲閉戶，故藏密。謂齊於巽以神明其德。陽吉陰凶，坤爲民，故吉凶與民同患，謂作《易》者其有憂患也。疏畫卦始於庖犧，故聖人謂庖犧。下云神以知來，故云以蓍神知來。乾爲蓍，復之一陽卽乾初也。復見天地之心。乾坤知來，故以此先心。乾陽初動入陰成巽。《雜卦》曰：兌見而巽伏。又巽象退辛，故爲退伏。由巽入坤，闔戶謂之坤，故爲閉戶。退伏爲藏，閉戶爲密，故退藏於密。《說卦》曰：齊乎巽，齊也者，言萬物之絜齊也。巽陽藏室，神明在內，故齊於巽以神明其德，謂以卦德藏往巽八之智也。乾陽爲吉，坤陰爲凶。坤衆爲民，表吉凶之象，以同民所憂患之事。蓋作《易》者本有憂患，故卽九六變易以定吉凶，與民同患也。蓋先心則无思，藏密則无爲，吉凶與民同患，則感而遂通天下之故也。神以知來，知以藏往，虞翻曰：乾神知來，坤知藏往。來謂先心，往謂藏密也。疏乾坤知來，謂蓍之德圓而神也。坤知藏往，謂卦之德方以知也。聖人取七八九六之數，知來而藏往。未來者以此知之，故來謂先心，已往者以此藏之，故往謂藏密。蓋《易》例以未來者屬乾，已往者屬坤也。其孰能與於此哉。虞翻曰：誰乎能爲此哉，謂古聰明睿知之君也。疏孰，誰也。言誰能爲此者，以起下文古之聰明睿知之義也。古之聰明睿知，神武而不殺者夫。疏大人謂九五大人也。乾利見大人，虞彼注云：謂若庖犧觀象於天，造作八卦。又下注云：文王書經繫庖犧於乾五，故云庖犧在乾五。乾五動之坤，卽坤五動之乾。乾爲天坤爲地，故與天地合聰明者。乾五之坤

成坎體比，故在坎則聰。坤五之乾成離體大有，故在離則明。乾陽爲神，乾剛爲武，故神武謂乾。《洪範》曰：思曰睿。思於五行屬土，坤地爲土。坤知藏往，故睿知謂坤。殺讀爲衰。《士冠禮》曰：以官爵人，德之殺也。鄭彼注云：殺猶衰也。反覆不衰之卦有八，乾、坤、頤、大過、坎、離、中孚、小過。今乾、坤動成坎、離，故云乾、坤、坎、離反覆不衰殺。馬、鄭、王肅讀所戒反，義與虞同。陸續、韓康伯讀如字者，誤也。是以明於天之道，而察於民之故。虞翻曰：乾五之坤，以離日照天，故明天之道。以坎月照坤，故故。下傳曰：又明於憂患與故。虞彼注云：知以藏往，故知事故，而稱民之故也。是興神物以前民用。陸續曰：神物，蓍也。聖人興蓍以別吉凶，先民而用之，民皆從焉，故曰以前民用也。疏乾爲神爲物，又爲蓍，故神物謂蓍也。興神物，謂幽贊於神明而生蓍也。《管子》曰：能存能亡者，蓍龜與龍也。爲萬物先，爲禍福正，爲禍福正，卽別吉凶也。爲萬物先，卽先民用而皆從也。乾伏坤，坤爲民爲用。乾在坤先，故曰以前民用。聖人以此齊戒，韓康伯曰：洗心曰齊，防患曰戒。疏此亦取乾、坤、坎、離之義也。坤初四之乾成巽，巽絜齊相見，故曰齊。坎、離相合成既濟，既濟思患豫防，故曰戒。以神明其德夫。陸續曰：聖人以蓍能逆知吉凶，除害就利，清絜其身，故曰以此齊戒也。吉而後行，舉不違失，其德富盛，見稱神明，故曰神明其德也。疏聖以蓍神知來，趨吉避凶，卽以此絜齊其身，故曰以此齊戒也。惟其吉而後行，故舉无違失，所以其德富盛，見稱神明，謂爲神明所歆享，故曰神明其德。案：乾爲神，爲大明，故曰神明。聖人幽贊於神明而生蓍，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，故曰神明其德夫。又案：前民用卽以此先天心，齊戒神明卽退藏於密也。是故闔戶謂之坤，虞翻曰：闔，閉翕也。謂從巽之坤，坤柔象夜，故以閉戶者也。疏《說文》，闔，閉也。坤，其靜也翕。故云闔，閉翕也。從巽之坤，謂從午至亥。剛柔者，晝夜之道，故坤陰柔象夜。乾、坤易之門，故以閉戶。此少陰八不變者也。闔戶謂之乾，虞翻曰：闔，開也。謂從震之乾。乾剛象晝，故以開戶也。疏闔，開也。《說文》文。闔一開謂之變，虞翻曰：陽變闔陰，陰變闔陽，剛柔相推而生變化也。疏陽

謂老陽九也。陽變爲陰故闔。陰謂老陰六也，陰變爲陽故闢。陽主變陰主化，剛推柔生變，柔推剛生化，故剛柔相推而生變化也。往來不窮謂之通。荀爽曰：謂一冬一夏陰陽相變易也。十二消息，陰陽往來無窮已，故通也。疏陰常居大冬。然一陽生於冬至，陽常居大夏，然一陰生於夏至，故云一冬一夏陰陽相變易也。十二消息者，復、臨、泰、大壯、夬、乾，陽息之卦也；姤、遯、否、觀、剝、坤，陰消之卦也。乾、坤十二畫，一往一來循環而已，陽息陰消推而行之，故謂之通也。見乃謂之象，形乃謂之器。荀爽曰：謂日月星辰光見在天而成象也。萬物生長在地成形可以爲器用者也。疏日月星辰光見於天，是在天而成象者也。天垂象見吉凶，故見乃謂之象。萬物生長皆在於地，是在地成形可爲器用者也。坤爲器形，而下者謂之器，故形乃謂之器。制而用之謂之法。荀爽曰：謂觀象於天觀形於地，制而用之可以爲法。疏法莫大乎規矩。觀象於天，取其大規在上也。觀形於地，取其大矩在下也。因其規矩，制爲方圓而用之，故可以爲法。法象莫大乎天地，故謂乾，效法之謂坤，故天稱象地稱法也。觀鳥獸制器以周民用，用之不遺，故曰利用出入也。民皆用之，而不知所由來，故謂之神也。疏立成器以爲天下利，制器以周民用，卽立成器也。用之不遺，故利用出入卽以爲天下利也。乾爲美利，故曰利。坤爲用，故曰用。出乾爲復，入坤爲姤，乾、坤出入其用无穷，故曰利用出入，民皆用之，而不知所由來，卽百姓日用而不知，故謂之神也。

又《周易·繫辭下》（李道平纂疏）

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，虞翻曰：庖犧太昊氏以木德王天下，位乎乾五，五動見離，離生於木，故知火化炮啖犧牲，號庖犧氏也。疏三皇始於庖犧太昊氏，象日月之明，故曰太昊。昊亦作皞，取元氣皞皞之義也。云以木德王天下者，《家語》曰：太皞配木。又曰：五行用事先起於木。木，東方，萬物之初皆出焉，是故王者則之，而首以木德王天下，所謂帝出乎震是也。位乎乾五者，虞別注謂文王書經繫庖犧於乾五是也。乾五動成離，相見乎離，故五動見離。帝木德，離火生於木，故知火化。《禮運》曰：古者先王未有火化，食草木之實，鳥獸之肉。飲其血，茹其毛。後聖有作，然後修火之利，以炮以燔，以亨以炙，以爲醴酪，故云：炮啖犧牲，號庖犧也。愚案：庖犧之說不一。作庖犧者，世紀謂取犧牲以充庖廚也。又作包犧。鄭氏云：包，取也。鳥獸全具曰犧，是

也。又作伏犧，謂服牛乘馬，因號伏羲也。又《禮緯含文嘉》曰：伏，別也。羲，獻也。又作伏戲。孟喜、京房並云：伏，服也。戲，化也。謂天下服而化之，此說近正。又伏亦作宓，處。仰則觀象於天，荀爽曰：震、巽爲雷風，離、坎爲日月也。疏謂雷風日月在天，故觀象於天。然在天成象不獨此也。天有八卦之象，如震象出庚，兌象見丁，乾象盈甲之類是也。俯則觀法於地。《九家易》曰：艮、兌爲山澤也。地有水火五行八卦之形者也。疏山澤在地，故取法於地。又地有五行，爲八卦之形。如震、巽木，離火，艮土兌金坎水是也。然在地成形，不獨此也。如震竹巽木之類皆是。法象莫大乎天地，成象之謂乾，效法之謂坤，故天稱象地稱法也。觀鳥獸之文，荀爽曰：乾爲馬，坤爲牛，震爲龍，巽爲鷄之屬是也。陸續曰：謂朱鳥、白虎、蒼龍、玄武，四方二十八宿經緯之文。疏荀注，皆《說卦》文，舉此以例其餘也。陸注：南方朱鳥七宿，西方白虎七宿，東方蒼龍七宿，北方玄武七宿，分主春、秋、冬、夏，故四方二十八宿，五星爲經，二十八宿爲緯，故云經緯之文。與地之宜。《九家易》曰：謂四方四維，八卦之位，山澤高卑，以例其餘也。山澤謂山林、川澤，高卑謂丘陵、墳衍、原隰。《地官·大司徒》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生。一曰山林，其動物宜毛物，其植物宜皂物。二曰山澤，其動物宜鱗物，其植物宜膏物。三曰丘陵，其動物宜羽物，其植物宜覩物。四曰墳衍，其動物宜介物，其植物宜莢物。五曰原隰，其動物宜蠃物，其植物宜叢物。故云五土之宜也。近取諸身，荀爽曰：乾爲首，坤爲腹，震爲足巽爲股也。疏皆《說卦》文。遠取諸物。荀爽曰：乾爲金玉，坤爲布釜之類是也。疏《說卦》備焉。舉四者以例其餘也。於是始作八卦。虞翻曰：謂庖犧觀鳥獸之文，則天八卦效之。《易》有太極，是生兩儀，兩儀生四象，四象生八卦。八卦乃四象所生，非庖犧之所造也，故曰象者象此者也。則大人造爻象以象天卦可知也。而讀《易》者咸以爲庖犧之時，天未有八卦，恐失之矣。天垂象示吉凶，聖人象之，則天已有八卦之象。疏獨言庖犧觀鳥獸之文者，史稱太昊造甲子，作旋蓋箸臘舍。隋志云：蓋天者周髀是也。本庖犧氏立周天度，其傳則周公受之於商，周人制之謂之周髀。蓋天本無度，聖人以日行天三百六十五度有奇而一周，故分天度以爲之數，以記日之所行。既分天度，乃假物以誌之。二十八宿列布四方，故以是爲

當度之星。是二十八宿始於庖犧，故特言鳥獸之文也。又《禮緯含文嘉》曰：伏羲德治上下，天應以鳥獸文章，地應以《河圖》、《洛書》。則而象之乃作《易》，故云觀鳥獸之文，則天八卦效之也。復引《易》有太極云云者，言八卦乃四象所生，四象卽二十八宿列於四方者是也。八卦生於四象，明非庖犧所意造也。象者象此，謂象二十八宿鳥獸之文也。天本有卦，大人特造爻象以象之。而讀《易》者以爲庖犧時天未有八卦者，非也。天垂象卽垂八卦之象，聖人特象而畫之也。天有八卦之象，卽震春兌秋坎冬離夏，四象生八卦是也。庖犧重六十四卦，言八卦者本其象於天也。以通神明之德，苟爽曰：乾、坤爲天地，離、坎爲日月，巽、震爲雷風，艮、兌爲山澤，此皆神明之德也。疏此以八卦取象於日、月、天、地、雷、風、山、澤，爲通神明之德也。案：庖犧始作八卦，幽贊於神明而生蓍，是通神明之德也。以類萬物之情。《九家易》曰：六十四卦凡有萬二千五百二十冊，冊類一物，故曰類萬物之情以此。庖犧重爲六十四卦明矣。疏六十四卦有萬二千五百二十冊，二篇之冊當萬物之數。《九家》又云，聖人有以見天下之冊，而擬諸其形容，象其物宜，故云冊。類一物而曰類萬物之情。前言始作八卦，由類萬物之情推之，則知庖犧已重爲六十四卦矣。愚案：通神明之德，達諸幽也。類萬物之情，宣諸顯也。類情故可與酬酢，通德故可與右神。所謂顯道神德行也。《漢書》贊曰：《易》本隱以之顯。張揖注云，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，是本隱也。有天道焉，有地道焉，有人道焉，以類萬物之情，是之顯也。得其解矣。作結繩而爲罟，以田以魚，蓋取諸離。虞翻曰：離爲目，巽爲繩，目之重者唯罟，故結繩爲罟。坤二五之乾成離，巽爲魚，坤二稱田。以罟取獸曰田，故取諸離也。疏以下十二蓋取皆制器尚象之事。上傳云，備物致用立成器爲天下利，莫大乎聖人。聖人謂庖犧以下也。體離罟。坤二五之乾體離互巽，震爲龍。郭璞謂，巽，震之餘氣也，故爲魚。乾九二稱田，在坤二也，故坤二稱田。田讀爲畋，魚讀爲漁。馬氏云，取獸曰畋，取魚曰漁。取諸離者，離，麗也。取離曰巽繩，而獸魚麗於罔罟也。庖犧氏沒，神農氏作。虞翻曰：沒，終。作，起也。神農以火德繼庖犧王。火生土，故知土則利民播種，號神農氏也。疏沒本作物。《說文》，勿，終也。

經傳通用沒。《大學》曰：沒世而不忘是也。《書·堯典》平秩東作。孔傳歲起於東，故云作，起也。謂興起也。《家語》曰：炎帝配火。炎帝，神農氏也。庖犧以木德王，故云神農以火德繼包犧也。火能生土，故知土。土生萬物，故利民播種而教之樹藝，號爲神農氏也。斬木爲耜，揉木爲耒。耒耨之利以教天下，蓋取諸益。虞翻曰：否，四之初也，巽爲木爲入，艮爲手，乾爲金。手持金以入木，故斬木爲耜。耜止所踰，因名曰耜。艮爲小木，手以撓之，故揉木爲耒。耒耜，耕器也。巽爲號令，乾爲天，故以教天下。坤爲地。巽爲股，進退。震足動耜，艮手持耒，進退田中，耜之象也。益萬物者莫若雷風，故法風雷而作耒耜。疏否上之初成益，四字誤。外體，巽爲木。巽，入也。故爲人。互艮爲手，否乾爲金。《攷工記·匠人》曰：耜廣五寸。二耜爲耦。鄭彼注云，古者耜一金，兩人並發之。京氏云，耜，耒下釘也。三倉云，耒，頭鐵也。蓋耜爲耒金，金廣五寸。耒面謂之庇。鄭氏讀棘刺之刺。刺，耒下前曲接耜者。《說文》，相從木。以艮手持乾金入巽木，是斬木爲耜之象也。庇隨耜入地。《攷工記·車人》曰：車人爲耒，庇長尺有一寸。自其庇緣其外，以至於首以弦其內，六尺有六寸，與步相中。步六尺，耒與步相中，亦六尺。故云耜止所踰，因名曰耜。耒有直者，有句者。中地之耒，倨句磬折。京氏云，耒，耜上句木也。皆須揉木爲之。艮爲小石，其於木也爲堅多節，故小木。又艮爲手，以撓之，故有揉木爲耒之象也。《詩·大田》，或芸或耔，亦作莘。班固謂莘附根，每耨輒附根，皆用耜爲之，故曰耒耜穜器也。巽申命爲號令，否，乾爲天，坤爲下，故以敎天下也。互坤爲田，巽爲股，又爲進退。內體震爲足，又動也。故震足動耜，互艮手持耒，進退坤田，耕之象也。益彖傳曰：天施地生，其益无方。故云益萬物者莫若雷風。震、巽東方木旺之時，平秩東作，故法風雷而作耒耜。上之初，利用爲大作。虞彼注云，大作謂耕播。故耒耨之利取諸此也。又由否之益，象一推。由益而損，象再推。由損而泰，象三推。則耕時也。所謂三之日於耜也，天子耕籍有祈穀之祭，故益之二遂曰王用享於帝也。日中爲市，致天下之民，聚天下之貨，交易而退，各得其所，蓋取諸噬嗑。虞翻曰：否五之初也，離象正上，故稱曰中也。震爲足，艮爲徑路，震又爲大塗。否，乾爲天，坤爲民，致天下民之象也。坎水艮山，羣珍所出，聚天下貨之象也。震升坎降，交易而退，各得其所。噬嗑，食也。市井

交易，飲食之道，故取諸此也。疏否五之初成噬嗑，離曰正居上中，故稱曰中。否，巽爲近市利三倍，故曰日中爲市。互艮爲徑路，內震爲足，又爲大塗。否乾爲天，坤馴致其道爲致，故有致天下民之象也。《中庸》曰：今夫山，及其廣大，寶藏興焉。今夫水，及其不測，貨財殖焉。故云坎水艮山，羣珍所出。坤西南方以類聚，坤化成物。古貨字作化。《皋陶謨》，懲遷有無化居是也。故有聚天下貨之象也。震雷主升，坎雨主降。否天地不通，五之初交易，雷雨滿形，故各得其所。愚案：日中爲市。市在外，離三往交四，四退於三，五往交上，下退於五，故曰交易而退。六爻皆正，成既濟定，故曰各得其所。噬嗑，頤中有物，故曰食也。市井交易，皆爲飲食，故取諸噬嗑。又王氏云，噬嗑，合也。市人之所聚，異方之所合。設法以合物，噬嗑之義也。說亦可通。孟子稱許行爲神農之言，有並耕一價之說。知耕市皆始神農。宋氏謂祝融爲市者，非也。神農氏沒，黃帝、堯、舜氏作。通其變使民不倦。虞翻曰：變而通之以盡利，謂作舟楫服牛柔馬之類，故使民不倦也。疏繼神農而王天下者，黃帝、堯、舜也。變而通之以盡利，故曰通其變也。作舟楫服牛柔馬通物之變，故民樂其器用，自不解倦也。愚案：乾變坤化，通變謂通乾也。如治曆明時，與民變革，乾健不息，故使民製事趨功，自不倦也。神而化之，使民宜之。虞翻曰：神謂乾，乾動之坤，化成萬物以利天下。坤爲民也。象其物宜，故使民宜之也。疏乾陽爲神，故神謂乾也。乾五動之坤，謂大有也。坤化成物，故化成萬物以利天下也。坤衆爲民，此言象其物宜者，謂五土之物宜也，故曰使民宜之。愚案：上言通其變，坤通變乾也。此言神而化，乾坤化坤也。蓋探下文取諸乾、坤以立言也。坤爲義，義者宜也，故使民宜之。易窮則變，變則通，通則久。是以自天右之，吉无不利也。陸續曰：陰窮則變爲陽，陽窮則變爲陰，天之道也。庖犧作罟，教民取禽獸以充民食。民衆獸少，其道窮。則神農教播殖以變之。此窮變之大要也。窮則變，變則通，與天終始，故可久。民得其用，故无所不利也。疏陰窮則變爲陽，陽窮則變爲陰。剝極必復，復極必剝，皆天道自然之運也。庖犧教民取禽獸，民衆獸少，其道易窮。神農則教民播殖以養其生，是血食窮則變而爲穀食。此窮變之大要也。化而裁之存乎變，故窮則變。推而行之存乎通，故變則通。蠶彖傳曰，終則有始，天行也。與天終始則可久，故通則久。窮變通久，民得其利。

用，故无所不利也。案：黃帝、堯、舜亦位乾五，五動之坤爲大有，故自天右之吉无不利。黃帝、堯、舜垂衣裳而天下治，蓋取諸乾、坤。《九家易》曰：黃帝以上，羽皮革木以禦寒暑。至乎黃帝始制衣裳垂示天下。衣取象乾居上覆物，裳取象坤在下含物也。虞翻曰：乾爲治在上爲衣，坤下爲裳。乾、坤，萬物之緼，故以象衣裳。乾爲明君，坤爲順臣。百官以治，萬民以察，故天下治蓋取諸此也。疏《九家》注，鄭氏云：金天高陽高辛遼黃帝之道，無所改作，故不述。此申黃帝而下，即繼以堯、舜之義也。黃帝以上草昧初聞，民皆羽皮革木以禦寒暑。至黃帝有熊氏作，始去羽毛，法乾、坤，裳所在而凶惡不起，蓋法乾、坤易簡，故垂衣裳而天下治也。虞注，乾元用書契。百官以治萬民以察，爲天下治之象，取諸夬。蓋取諸乾、坤也。九，天下治也。故乾爲治。乾在上爲衣，坤在下爲裳。乾、坤其易之緼耶，故爲萬物之緼，以象衣裳。乾爲大明爲君，故爲明君。坤順也，臣道也，故爲順臣。王注所謂垂衣裳以辨貴賤，乾尊坤卑之義也。坤由夬入乾，故取畫卦。百官以治萬民以察，爲天下治之象，取諸夬。蓋取諸乾、坤也。案：《九家·說卦》曰：乾爲衣坤爲裳。《世本》曰：伯余作衣裳。宋衷彼注云：黃帝臣也。揚子《法言》曰：法始於伏羲，成於堯、舜。黃帝作衣裳。衣裳之制取諸乾、坤。《書·皋陶謨》曰：予欲觀古人之象，日月星辰，山龍華蟲，作會。宗彝藻火粉米，黼黻綺繡，以五采章，施於五色，作服。女明。象卽易象也。乾衣坤裳，乾、坤各六畫。衣用會，裳用繡，亦各六。乾、坤十二爻，衣裳亦十二章，是取象乾、坤之義也。垮木爲舟，撻木爲楫。舟楫之利以濟不通，致遠以利天下，蓋取諸渙。《九家易》曰：木在水上流行若風，舟楫之象也。此本否卦九四之一。垮，除也。巽爲長爲木，艮爲手，乾爲金。艮手持金，故垮木爲舟，撻木爲楫也。乾爲遠天，故濟不通，致遠以利天下矣。法渙而作舟楫，蓋取斯義也。疏渙，巽木在坎水之上，互震爲行，巽又爲風，故流行若風，舟楫之象也。否卦九四之二成渙。垮亦作剗。《說文》，剗，判也。今云垮除也者，《小雅》，何福不除。《毛傳》，除，開也。卦辭曰：利涉大川。故曰舟楫之利。否時天地閉塞，故不通。四來二

通坤成坎，坎爲通，故濟不通。乾爲天爲遠，又爲利，故致遠以利天下。利涉大川，乘木有功，故法渙而作舟楫，蓋取斯義也。服牛乘馬，引重致遠，以利天下，蓋取諸隨。虞翻曰：否上之初也。否，乾爲馬，爲遠，坤爲牛，爲重。坤初之上爲引重，乾上之初爲致遠。艮爲背，巽爲股，在馬上，故乘馬。巽爲繩，繩束縛物，在牛背上，故服牛。出否之隨，引重致遠以利天下，故取諸隨。疏否上之初成隨，否，乾爲馬。天道爲遠，坤爲牛。地道爲重。坤重在下，初在上，是引重也。乾遠在上，上之初卽初之上也，故爲致遠。互艮爲背，互巽爲股。初乾爲馬，股在馬上爲乘馬。又巽爲繩，二三本坤牛。以繩縛物加於牛背，爲服牛。否上之初，故云出否之隨。牛馬循服皆隨人意，故引重致遠以利天下，取諸此也。案：乾馬坤牛，變乾上爲初，變坤初爲上，制御之妙也。制御之法，不過拘之、繫之、維之而已。拘繫者，控之於前。維者周之於後。初之一爻在牛爲輒，在馬爲衡，故服牛乘馬取諸隨也。重門擊樸，以待虢客。干寶曰：卒虢之客，爲奸寇也。疏卒暴之客，謂卒急凶暴。互坎爲盜，故爲奸寇也。蓋取諸豫。《九家易》曰：下有艮象，從外示之，震復爲艮。兩艮對合，重門之象也。樸者，兩木相擊以行夜也。艮爲手爲小木，又爲上持。震爲足，又爲木爲行。坤爲夜，卽手持樸木夜行擊門之象也。坎爲盜，虢木虢長无常，故以待虢客。既有不虞之備，故取諸豫矣。疏復初之坤四爲豫，互體艮，外體震，震反艮也，故云從外示之，震復爲艮。示，古視字也。艮爲門闕，故云兩艮對合，重門之象也。馬氏亦云：樸者兩木相擊以行夜。互艮爲手，又爲小木。艮陽在上，爲上持。體震爲足，又東方爲木爲足，故爲行。坤陰爲夜。艮小木。又震木，兩木之象。艮手持之。震又爲聲，擊樸之象。震行坤夜，故爲兩木相擊行夜之象。坎爲盜又爲水，水齟長无常，故爲虢客。坤爲闔戶，震爲行人，爲開戶，艮止爲待，故以待虢客。其卦爲豫，豫備不虞，擊樸爲手備警戒，故取諸豫也。斷木爲杵，闔地爲臼。艮止於下，臼之象也。震動而上，杵之象也。震出巽入，艮手持杵出入臼中，春之象也，故取諸小過。本有乾象，故不言以利天下也。疏晉上之三成小過，內艮爲小木。晉上來之三互兌，兌西方金，以金斷艮，故曰斷木爲杵。晉坤爲地，小過艮爲下，是乾人入宮之象。乾在上則爲穴居，乾入居則爲宮室，故曰易以宮室。

手。掘從手。艮手持木以掘坤土，故曰掘地爲臼。《世本》曰：雍父作臼。宋衷云：黃帝臣。《說文》曰：古者掘地爲臼，其後穿木石。象形，中象米臼象。坤土在下而止，故云艮止於下。臼之象也。杵象震木在上而動，故云震動而上，杵之象也。體震爲出，互巽爲人。艮手持震木出入臼中，春之象也。坤爲萬民，故曰萬民。有過物者必濟，故曰萬民以濟。以小用而濟物，故取諸小過也。乾以美利利天下，小過无乾象，故不云以利天下也。弦木爲弧，剗木爲矢。弧矢之利以威天下，蓋取諸睽。虞翻曰：无妄五之初，爲弓，故爲弧，體離爲矢。《說文》：弧，木弓也，故弦木爲弧。乾爲金艮爲小木。五之二，以金剗艮，故剗木爲矢。乾爲威。五之二，故以威天下。弓發矢應而坎雨集，故取諸睽也。疏无妄五之二成睽。无妄互巽爲繩爲木。睽互坎爲弓，故爲弧，體離爲矢。世聖人易之以宮室。上棟下宇以待風雨，蓋取諸睽也。上古穴居而野處，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。上棟下宇以待風雨，蓋取諸睽也。上古下言易之，故稱上古。艮爲穴居，乾爲野，巽爲處。无妄乾人在路，故穴居野處。震爲後世，乾爲聖人。後世聖人謂黃帝也。艮爲宮室，變成大壯。乾人入宮，故易以宮室。艮爲待，巽爲風，兌爲雨，乾爲高，巽爲長木，反在上爲棟。震陽動起，爲上棟。宇謂屋邊也。兌澤動下爲下言，无妄之大壯，巽風不見，兌雨隔震，與乾絕體，故上棟下宇以待風雨，蓋取諸大壯者也。疏震下乾上爲无妄，乾下震上爲大壯，故云兩象易也。先世乾爲古，震爲天。《周書·周祝》曰：天爲古。《尚書·堯典》，嚮若稽古帝堯。鄭彼注云：稽，同也。古，天也。言能順天而行，與之同功。是乾爲古在上，故稱上古。艮山下開爲穴，又爲居，故爲穴居。乾位西北爲野，巽陽藏室爲伏，故爲處。无妄震大塗爲路。乾陽生爲人，故乾人在路，是穴居野處之象也。震長子繼世爲後世，乾五聖人作爲聖人。前言黃帝、堯、舜氏作，故知後世聖人謂黃帝也。艮爲門闕，故爲宮室。无妄上下相易，變成大壯。无妄體艮變大壯，乾體在下，是乾人入宮之象。乾在上則爲穴居，乾入居則爲宮室，故曰易以宮室。无妄互艮止爲待，无妄互巽爲風，大壯互兌爲雨。《說卦》：巽爲高。虞彼

注云，乾陽在上長故高。又《詩》曰，謂天蓋高。故爲高。巽爲長木，大壯外象震，震反巽也，故反在上爲棟。震，起也。无妄震陽在下，動起成大壯，故爲上棟。宇，屋邊也。《說文》文。大壯互兌，兌澤動而下，故爲下字。无妄體巽，變之大壯，故巽風不見。大壯五互兌四體震，乾別體在下，象乾人伏棟下，故兌雨隔震，與乾絕體。宮室壯大於穴居，故上棟下宇以待風雨，取諸大壯也。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，葬之中野。不封不樹，喪期無數。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椁，蓋取諸大過。虞翻曰，中孚，上下易象也。本无乾象，故不言上古。大過，乾在中，故但言古者。巽爲薪，艮爲厚，乾爲衣爲野。乾象在中，故厚衣之以薪葬之中野。穿土稱封。封，古空字也。聚土爲樹。中孚无坤坎象，故不封不樹。坤爲喪期，謂從斬衰至緼麻日月之期數。无坎，離日月坤象，故喪期无數。巽爲木爲入處。兌爲口，乾爲人。木而有口，乾人入處，棺斂之象。中孚艮爲山丘，巽木在裏，棺藏山陵，椁之象也，故取諸大過。疏兌下巽上爲中孚，巽下兌上爲大過，是上下兩象易也。中孚本无乾象，故不言上古。大過互乾在中，乾爲古，故但言古者。巽柔爻爲草，故爲薪。艮，敦艮之吉，以厚終也，故爲厚。乾爲衣，《九家·說卦》文。乾又爲野。乾象在大過中。又中孚之卦，遯陰未至三，而大壯陽已至四，是乾已在中孚中，故厚衣之薪葬之中野。《周禮·冢人》曰，以爵等爲丘封之度，與其樹數。鄭彼注云，王公曰丘，諸臣曰封。《檀弓》曰，懸棺而封。鄭彼注云，封當爲窆。窆，下棺也。《遂人》曰，及窆陳役。先鄭云，窆謂下棺時。《春秋傳》曰，朝而崩。《說文》，崩，葬下土也。《春秋》謂之崩，《禮記》謂之窆。是封與窆同物，故云穿土稱封。封，古空字也。《檀弓》曰，衣足以飾身，棺周於衣，椁周於棺，土周於椁。反壤樹之哉。故云，聚土爲樹，必知非聚土爲封者。以殷人尚墓而不墳，不必上古也。坎爲穿土，坤爲聚土。中孚无坤，坎象，故不封不樹。坤喪於乙爲喪，《喪服》，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總麻爲五服。其期數，斬衰三年，齊衰有三年，有期，有三月者。其大功以下，則九月五月三月爲數也。日謂三日而斂，三日而食粥，及祥禫之日也。月謂三月而沐，期十三月而練冠，三年而祥，中月而禫之月數也。坤爲喪，坎爲月，離爲日。无坎，離日月坤象，故喪期无數。中孚上下相易，變成大過。巽在下，爲木爲入爲處。兌在上，爲口。乾人在中，巽木而有兌口，乾人入處其中，是棺斂

之象也。中孚，艮爲山，半山稱丘。荀注中孚曰，兩巽對合，故巽木在裏。漢時天子所葬曰山陵，故曰棺藏山陵，椁之象也。中孚變爲大過，故易之以棺椁。取諸大過者，取其過厚也。上古結繩而治，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。百官以治，萬民以察，蓋取諸夬。《九家易》曰，古者无文字，其有約誓之事，事大大其繩，事小小其繩。結之多少，隨物衆寡，各執以相考，亦足以相治也。夬本坤世，下有伏坤，書之象也。上又見乾，契之象也。以乾照坤，察之象也。夬者決也，取百官以書治職，萬民以契明其事。契，刻也。大壯進而成夬，金決竹木爲書契象，故法夬而作書契矣。虞翻曰，履以相治也。乾象在上，故復言上古。巽爲繩，離爲罟，乾爲治，故結繩以治。後世聖人，謂黃帝、堯、舜也。夬旁通剝，剝坤爲書，兌爲契，故易之以書契。乾爲百，剝艮爲官，坤爲衆臣，爲萬民，爲迷暗。乾爲治，夬反剝，以乾照坤，故百官以治，萬民以察，故取諸夬。大壯、大過、夬，此三蓋取，直兩象上下相易，故俱言易之。大壯本无妄，夬本履卦，乾象俱在上，故言上古。中孚本无乾象，大過，乾不在上，故但言古者。大過亦言後世聖人易之，明上古時也。疏《九家》注，古者未有文字，凡有約誓之事，事大大結其繩，事小小結其繩。所結多少，隨物衆寡爲準。彼此各執以相考。合上古風淳事簡，故亦足以相治也。夬本坤宮五世卦，陽爻之下伏有全坤，坤爲文書之象也。下有坤上見乾，金刻木契之象也。乾大明坤先迷，故以乾照坤察之象也。夬，決也，彖傳文，百官在上，則以書治其職，謂典禮之類。萬民在下，則以契明其事，謂約信之類。《列子》曰，宋人有遊於道，得人遺契者，密數其齒。張湛注云，刻處似齒。故云契，刻也。大壯陽進成夬。乾爲金，大壯震爲竹木，故金決竹木爲書契象。法夬而作書契者，以夬善決也。虞注，兌下乾上爲履，乾下兌上爲夬。爲上下兩象易也。乾爲古，乾象在上，與无妄同。故復言上古。履互巽爲繩，互離爲罔罟。乾元用九，天下治也，爲治，故結繩以治。前言黃帝、堯、舜作，故後世聖人謂黃帝、堯、舜也。夬旁通剝，剝坤文爲書，夬、兌金爲契，故易之以書契。乾三爻之冊皆三十六，略其奇就盈數爲百。剝、艮賢人爲官，坤爲衆，又臣道，故爲衆臣。坤爲民，又爲衆，故爲萬民。坤先迷，又爲冥爲晦，故爲迷暗。乾元用九，故爲治。夬內乾，剝內坤，故以乾照坤。乾故百官治，照故萬民察也。書契所以斷決萬事，故取諸夬也。大壯、大過、夬，俱言易之，故取

兩象上下相易以明之。或稱上古，或稱古者，義俱詳前，不再釋也。

《論語·述而》(劉寶楠正義)

子曰：

「若聖與仁，則吾豈敢？」

注

孔曰：「孔子謙不敢自名仁聖。」抑爲之不厭，誨人不倦，則可謂云爾已矣。」公西華曰：「正唯弟子不能學也。」注馬曰：「正如所言，弟子猶不能學，況仁聖乎？」正義曰：「爲之謂爲學也。」《孟子·公孫丑篇》：「子貢問於孔子曰：『夫子聖矣乎？』孔子曰：『聖則吾不能，我學不厭而教不倦也。』」子貢曰：「學不厭，知也；教不倦，仁也。仁且智，夫子既聖矣。」與此章義相發。鄭注云：「魯讀『正』爲『誠』，今從古。」胡氏紹勳《拾義》：「爾當作『尔』，《說文》云：『尔，舊之必然也。』經傳『尔』字，後人皆改作『爾』。」《廣雅·釋詁》訓「云」爲「有」，正此經確詁。「云爾」卽有此之詞，若《孟子》是何足與言仁義也。」云爾當讀「如」字，與《論語》異。「薄乎云爾」亦然。」○注：「正如」至「聖乎」。○正義曰：「學不厭，教不倦，即是仁聖。注義非是。」

《孟子·告子下》(趙岐注) 曹交問曰：「人皆可以爲堯、舜，有諸？」

孟子曰：「然。」注曹交，曹君之弟。交，名也。答曰然者，言人皆有仁義之心，堯舜行仁義而已。

《大戴禮記·哀公問五義》(王聘珍解詁) 哀公曰：「善！何如？」

則可謂庸人矣？」

孔子對曰：「所謂庸人者，口不能道善言，而志不邑邑；不能選賢人善士而託其身焉，以爲己憂；道言也。邑讀曰悒。」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蒼頡韻》云：「悒悒，不舒之貌。」志不悒悒，謂志意放肆也。選，擇也。託，依也。憂，患也。《孟子》曰：「我猶未免爲鄉人也，是則可憂也。」動行不知所務，止立不知所定，日遷於物，不知所責；從物而流，不知所歸；五鑿爲政，心從而壞。若此，則可謂庸人矣。」務，事也。止，居也。定，安也。選，數也。《中庸》曰：「賤貨而貴德。」《孟子》曰：「從流下而忘反謂之流。」楊注《荀子·哀公篇》云：「鑿，竅也。五鑿謂耳鼻口及心之竅也。」聘珍謂：「五鑿曰午，猶忤也。鑿，穿鑿也。五鑿爲政，謂政不率法。心從而壞，謂私心壞政也。」《孟子》曰：「生於其心，害於其政。」

哀公曰：「善！何如？」

孔子對曰：「所謂士者，雖不能盡道術，必有所由焉；雖不能盡善盡美，必有所處焉。是故知不務多，而務審其所知；行不務多，而務審其所由；言不務多，而務審其所謂。知既知之，行既由之，言既順之，若夫性命肌膚之不可易也。富貴不足以益，貧賤不足以損。若此，則可謂士矣。」道術，謂道藝。由，從也。處，居也。《孟子》曰：「居仁由義，大人之事備矣。」《說文》云：「審，悉也，知審諾也。」謂者，所以發言之指趣也。順讀曰：「薄乎云爾」亦然。」○注：「正如」至「聖乎」。○正義曰：「學義未詳，或云買當爲置。害，忮也，謂忮人也。志，私意也。不志謂不自私也。聞志之志讀曰識。伐，矜也。《曲禮》曰：「博聞強識而讓，敦善行而不怠，謂之君子。」猶然，舒和之貌。」

哀公曰：「善！敢問何如可謂賢人矣？」

孔子對曰：「善！」

敢問何如可謂賢人矣？」

孔子對曰：「所謂賢人者，好惡與民同情，取舍與民同統，行中矩繩而不傷於本，言足法於天下而不害於其身，躬爲匹夫而願富，貴爲諸侯而無財。如此則可謂賢人矣。」《大學》曰：「民之所好好之，民之所惡惡之，此之謂民之父母。」取舍，猶舉錯也。統，理也。《論語》曰：「舉直錯諸枉，則民服。」矩方繩直。本謂本性。不傷於本，謂行已有法，而非矯揉以失其性。害亦傷也。《易》曰：「或害之，悔且吝。」《左氏昭八年傳》曰：「君子之言，信而有徵，故怨遠於其身。」願，思也。富之言備也。《孟子》曰：「萬物皆備於我矣。」匹夫願富者，《荀子·修身》云：「君子貧窮而志廣。」《說文》云：「財，人所寶也。」諸侯無財者，《孟子》曰：「諸侯之寶三：土地、人民、政事。寶珠玉者，殃必及其身。」

哀公曰：「善！敢問何如可謂聖人矣？」

孔子對曰：「所謂聖人者，知通乎大道，應變而不窮，能測萬物之情性者也。大道，謂天地人三才之道也。應，當也。變，謂事物非常也。窮，困也。測，盡也。情者，性之發也。陸賈《新語》云：「聖人成之，所以能統物通變，治情性，顯仁義也。」大道者，所以變化而凝成萬物者也。《易》曰：

「在天成象，在地成形，變化見矣。」聖人知變化之道，首出庶物，變則通之，化而裁之，故萬物得正其性命也。凝，正也。情性也者，所以理然不然取舍者也。理，治也。然否取舍，壹本於情性也。《中庸》曰：「唯天下至誠，為能盡其性，能盡其性則能盡人之性，能盡人之性則能盡物之性，能盡物之性則可以贊天地之化育。」故其事大，配乎天地，參乎日月，雜於雲霓，總要萬物，穆穆純純，其莫之能循，若天之司，莫之能職，百姓淡然不知其善。若此，則可謂聖人矣。配，合也。參，三也。《易》曰：「夫大人者，與天地合其德，與日月合其明。」雜，共也。蜺，雌虹也。《孟子》曰：「民之望之，若大旱之望雲霓也。」總，統也。要，會也。穆穆，敬也。純讀曰肫。《中庸》曰：「肫肫其仁。」鄭注云：「肫肫或爲純純，懇誠貌也。」循，巡也。司，主也。《說文》云：「職，記微也。」淡然，定靜貌。《孟子》曰：「民日遷善而不知爲之者。」

哀公曰：「善。」孔子出，哀公送之。

又《大戴禮記·曾子天圓》(王聘珍解詁) 毛蟲之精者曰鱗，羽蟲之精者曰鳳，介蟲之精者曰龜，鱗蟲之精者曰龍，保蟲之精者曰聖人。《爾雅》曰：「譽，蜃身牛尾一角。鶠，鳳，其雌皇。」《易》曰：「十朋之龜。」《爾雅》曰：「一曰神龜，二曰靈龜，三曰攝龜，四曰寶龜，五曰文龜，六曰筮龜，七曰山龜，八曰澤龜，九曰水龜，十曰火龜。」《說文》云：「龍，鱗蟲之長，能幽能明，能細能巨，能短能長，春分而登天，秋分而潛淵。」陸氏《爾雅音義》云：「三蟲爲蟲，直忠切，有足者也。今人以虫爲蟲，相承假借用耳。」《說文》云：「虫，一名蝮，象其形物之微細，或行或飛，或毛或倮，或介或鱗，以虫爲象。」《爾雅》曰：「有足謂之蟲，無足謂之豸。」《月令》鱗毛羽介皆謂之蟲。《白虎通》以聖人爲保蟲之長，自上聖下達蟻螟，通有蟲稱耳。龍非風不舉，龜非火不兆，此皆陰陽之際也。舉，飛動也。《說文》云：「兆，灼龜坼也。」際，會也。盧注云：「龜龍爲陰，風火爲陽，陰陽之會也。」茲四者，所以役於聖人也，役，謂役使。《禮運》曰：「聖人作則，四靈爲畜，麟鳳龜龍，謂之四靈。」是故聖人爲天地主，爲山川主，爲鬼神主，爲宗廟主。主者，主其祭祀。鬼神，謂四方百物。聖人慎守日月之數，以察星辰之行，以序四時之順逆，謂之曆，察，審也。序，次也。盧注云：「審十二月分數於昏旦，定辰宿之中見與伏，以驗時節之僭否。」載十二管，以

宗八音之上下清濁，謂之律也。《漢書·律曆志》云：「黃帝使伶倫自大夏之西，岷崐之陰，取竹之竅厚均者，斷兩節間而吹之，以爲黃鐘之宮。制十二笛，以聽鳳皇之鳴，以比黃鐘之宮，是爲律本。」宗，主也。盧注云：「八音，八卦之音，以律定八風之高下清濁，而準配金石絲竹也。」聘珍謂：律也者，六律六呂統謂之十二律也。《書》曰：「律謂聲。」孔云：「律謂六律六呂。」律居陰而治陽，曆居陽而治陰，居處也。律述地氣，故曰居陰。治陽者，節氣既得，可以考日月之行道，星辰之次舍，時候之寒暑，所治者皆天事也。曆悉天象，故曰居陽。治陰者，象數不忒，可因日星之出入，晝夜之永短，以知東西南朔之高下向背，以正作訛成易之時，所治者皆地事也。律曆迭相治也，其間不容髮。迭，更迭也。盧注云：「曆以治時，律以候民氣，其致一也。」聖人立五禮以爲民望，制五衰以別親疏，和五聲之樂以導民氣，合五味之調以察民情，正五色之位，成五穀之名。五禮，謂春官宗伯所掌吉、凶、賓、軍、嘉五禮也。盧注云：「五禮其別三十六，生民之紀在焉。」聘珍謂：五衰，五服也。鄭注《喪服》云：「凡服，上曰衰，下曰裳。」賈疏云：「兼解五服。五服，謂斬衰、齊衰、大功、小功、缌麻也。親者服重，疏者服輕。」五聲者，《樂記》曰：「宮爲君，商爲臣，角爲民，徵爲事，羽爲物。」導，宣導也。五味者，《周禮》曰：「春多酸，夏多苦，秋多辛，冬多鹹，調以滑甘。」調，和也。察民情者，《王制》曰：「中國、夷、蠻、戎、狄，皆有安居和味。」又曰：「五味異和。」五色之位者，《攷工記》曰：「東方謂之青，南方謂之赤，西方謂之白，北方謂之黑，地謂之黃。」盧注云：「察，猶別也。五穀者，謂黍稷麻菽也。」序五牲之先後貴賤，諸侯之祭，牛，曰太牢；大夫之祭牲，羊，曰少牢；士之祭牲，特豕，曰饋食。盧注云：「五牲，牛羊豕犬雞。先後，謂四時所尚也。」聘珍謂：陸氏《儀禮釋文》云：「養牲所曰牢。」何注《公羊》云：「牛羊豕凡三牲，曰太牢。羊豕凡二牲，曰少牢。」鄭注《儀禮》云：「祭祀自熟始，曰饋食。饋食者，食道也。」無祿者稷饋，稷饋者無戶，無戶者厭也。盧注云：「庶人無常牲，故以稷爲主。」鄭注《士虞禮》云：「戶，主也。孝子之祭，不見親之形象，心無所繫，立戶而主意焉。」鄭注《曾子問》云：「厭，厭飫神也。厭有陰有陽。迎戶之前，祝酌奠奠之且饗，是陰厭也。戶謾之後，徹薦俎敦，設於西北隅，是陽厭也。」然則陰厭在戶未至之前，陽厭在戶旣起之後，是厭之無戶也。宗廟曰芻豢，山川曰

犧牲，割列禳瘞，是有五牲。盧注云：「牛羊曰芻，豕豕曰豢。色純曰犧，體完曰牲。宗廟言彖，山川言牲，互文也。山川謂岳瀆。以方色，角尺。其餘用厖索之。割，割牲也。列，驅牽。禳，面禳也。瘞，埋也。」聘珍謂：割牲者，以血祭祭社稷。《月令》曰：「大割祠於公社」是也。列驅牽者，祭四方百物。面禳者，先鄭注《雞人》職云：「面禳，四面禳也。」祭山林曰埋。此之謂品物之本，禮樂之祖，善否治亂之所由興作也。」

又《大戴禮記·用兵》、《王聘珍解詁》：聖人愛百姓而憂海內，及後世之人，思其德必稱其仁，故今之道堯、舜、禹、湯、文、武者，猶威致王，今若存。《孟子》曰：「仁者愛人」，又曰：「聖人之憂民如此」。道，言也。威，畏也。《五帝德》曰：「死而民畏其神」。致，極也。王，天下所歸往也。猶威致王者，死而民畏其神，極其向往之心也。夫民思其德，必稱其人，朝夕祝之，升聞皇天，上神歆焉，故永其世而豐其年也。祝，祈福之辭。歆，猶欣也。《書》曰：「冒聞於上帝，帝休。」又曰：「祈天永命」。《詩》曰：「自天降康，豐年穰穰。」

《荀子·性惡》（王先謙集解）：「塗之人可以爲禹，禹謂也？」塗，道路也。舊有此語，今引以自難。言若性惡，何故塗之人皆可以爲禹也。曰：「凡禹之所以爲禹者，以其爲仁義法正也。然則仁義法正有可知可能之理，人皆有之。然而塗之人也，皆有可以知仁義法正之質，皆有可以能仁義法正之具，然則其可以爲禹明矣。今以仁義法正爲固無可知可能之理邪？然則唯禹不知仁義法正，不能仁義法正也。唯，讀爲雖。將使塗之人固無可以知仁義法正之質，而固無可以能仁義法正之具邪？然則塗之人也，且內不可以知父子之義，外不可以知君臣之正。不然。以塗之人無可知可能之論爲不然也。○俞樾曰：「不然二字，當在『今』字之下，『今不然』三字爲句。上文云『今不然，人之性惡』，是其例也。今塗之人者，皆內可以知父子之義，外可以知君臣之正，然則其可以知之質，可以能之具，其在塗之人明矣。今使塗之人者以其可以知之質，可以能之具，本夫仁義之可知之理，可能之具，然則其可以爲禹明矣。今使塗之人伏術爲學，專心一志，思索熟察，加日縣久，積善而不息，則通於神明，參於天地矣。伏術，伏膺於術。孰察，精孰而察。加日，累日也。縣久，縣繫以久長。○郝懿行曰：「伏」與「服」，古字通。服者，事也。古書《服事》亦作

「伏事」，「服膺」亦作「伏膺」。王念孫曰：「術者，道也。見《大傳》注、《樂記》注、《魯語》、《晉語》注。服術，猶言事道。故聖人者，人之所積而致矣。雖性惡，若積習，則可爲聖人。《書》曰：「惟狂克念作聖。」曰：「聖可積而致，然而皆不可積，何也？」曰：「可以而不可使爲，可以而不可使爲，以故塗之人可以爲禹則然，塗之人能爲禹，未必然也。○盧文弨曰：「故塗之人可以爲禹」下，元刻有「未必然也，塗之人可以爲禹」十一字，宋本無。雖不能爲禹，無害可以爲禹。足可以徧行天下，然而未嘗有能徧行天下者也。夫工匠、農、賈，未嘗不可以相爲事也，事、業。然而未嘗能相爲事也。用此觀之，然則可以爲，未必能也；雖不能，無害可以爲。然則能不能之與可不可，其不同遠矣，其不可以相爲明矣。工、賈可以相爲而不能相爲，是可與能不同也。可與能既不同，則終不可以相爲也。此明禹亦性惡，以能積僞爲聖人，非禹性本善也。聖人異於衆者，在化性也。堯問於舜曰：

「人情何如？」舜對曰：「人情甚不美，又何問焉？」妻子具而孝衰於親，嗜欲得而信衰於友，爵祿盈而忠衰於君。人之情乎！甚不美，又何問焉？」唯賢者爲不然。引此亦以明性之惡。韓侍郎作《性原》曰：「性也者，與生俱生也；情也者，接於物而生也。性之品有三，而其所以爲性五；情之品有三，而其所以爲情七。」曰：「何也？」曰：「性之品有上、中、下三；上焉者，善而已矣；中焉者，可道而上下也；下焉者，惡焉而已矣。其所以爲性者五：曰仁，曰禮，曰信，曰義，曰智。上焉者之於五也，主於一而行於四；中焉者之於五也，一不少有焉，則少反焉，其於四也混；下焉者之於五也，反於一而悖於四。性之於情，視其品。情之品有上、中、下三，其所以爲情者七：曰喜，曰怒，曰哀，曰懼，曰愛，曰惡，曰欲。上焉者之於七也，動而處其中；中焉者之於七也，有所甚，有所亡，然而求合其中者也；下焉者之於七也，亡與甚，直情而行者也。情之於性，視其品。孟子之言性曰：「人之性善。」荀子之言性曰：「人之性惡。」揚子之言性曰：「人之性，善惡混。」夫始善而進惡，與始惡而進善，與始也混而今也善惡，皆舉其中而遺其上下者也，得其一而失其二者也。叔魚之生也，其母視之，知其必以賄死。楊食我之生也，叔向之母聞其號也，知必滅其

宗。越椒之生也，子文以爲大惑，知若敖氏之鬼不食也。人之性果善乎？后稷之生也，其母無災；其始匍匐也，則岐岐然，嶷嶷然。文王之在母也，母不憂；既生也，傳不勤；既學也，師不煩。人之性果惡乎？堯之朱，舜之均，文王之管、蔡，習非不善也，而卒爲姦。瞽叟之舜，鰥之禹，習非不惡也，而卒爲聖。人之性，善惡果混乎？故曰：三子之言性也，舉其中而遺其上下者也，得其一而失其二者也。曰：然則性之上下者，其終不可移乎？曰：上之性，就學而愈明；下之性，畏威而寡罪。是故上者可學而下者可制也，其品則孔子謂「不移」也。曰：今之言性者異於此，何也？曰：今之言者，雜老、佛而言也。雜老、佛而言之也者，奚言而不異？

養氣

《孟子·告子上》(焦循正義) 孟子曰：「牛山之木嘗美矣。以其郊於大國也，斧斤伐之，可以爲美乎！」是其日夜之所息，雨露之所潤，非無萌蘖之生焉，牛羊又從而牧之，是以若彼濯濯也。人見其濯濯也，以爲未嘗有材焉，此豈山之性也哉？注牛山，齊之東南山也。邑外謂之郊。息，長也。濯濯，無草木之貌。牛山木嘗盛美，以在國郊，斧斤牛羊，使之不得有草木耳，非山之性無草木也。**疏注**「牛山」至「之貌」。○正義曰：閻氏若璩《釋地續》云：「牛山齊之東南山，是趙氏在複壁中所注，方向少錯，無論。今日驗在臨淄縣南二十里，亦在唐臨淄縣南二十一里，《括地志》所謂「管仲冢與桓公冢連在牛山上」是。酈道元注：「牛山，一名南郊山，天齊淵出焉。齊以此得名。」梁劉昭不知引何人《孟子》注云：「南小山曰牛山。」晉左思《齊都賦》云：「牛嶺鎮其南。」《列子·力命篇》：「齊景公游於牛山，北臨其國城而流涕。」夫臨曰北，正以山實在南。」邑外謂之郊，爾雅·釋地》文。息之義與生同，生亦長也。王氏念孫《廣雅疏證》云：「餽，長也。息與餽通。剝彖傳云：「君子尚消息盈虛。」消息卽消長也。」《毛詩》言濯濯者二，《大雅·靈臺篇》「鹿鳴濯濯」，傳云：「濯濯，娛遊也。」《崧高篇》「鈎膺濯濯」，傳云：「濯濯，光明也。」濯是洗滌溉滌之名，物經滌濯，

則垢汙悉去，故光明爲濯濯。山有草木，則陰翳不齊，草木盡去，不異洗濯者然，故趙氏以濯濯爲無草木之貌也。雖存乎人者，豈無仁義之心哉？其所以放其良心者，亦猶斧斤之於木也。旦旦而伐之，可以爲美乎？其日夜之所息，平旦之氣，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。注存，在也。言雖存，人之性，亦猶山之有草木，人豈無仁義之心邪？其日夜之思欲，存乎人者，亦猶山之有草木也。旦旦而伐之，可以爲美乎？其所以放其良心者，亦猶斧斤之於木也。旦旦而伐之，可以爲美乎？其日夜之所息，平旦之志氣，其好惡，凡人皆有與賢人相近之心。幾，豈也。豈希，言不遠也。疏注「存在」至「遠也」。○正義曰：《爾雅·釋言》云：「存，存在也。是存卽在也。良之義爲善，良心卽善心，善心卽仁義之心。放者，存之反也。《呂氏春秋·順民篇》云：「以與吳王爭一旦之死。」高誘注云：「旦，朝也。」旦旦猶云朝朝，亦卽日日也。旦旦，言非一日也。日日放其良心，猶所息，趙氏解爲其日夜之思欲長仁義，息之義爲生長，所息指生長此心之仁義。仁義不能無端生長，故趙氏以思欲明之。蓋雖放其良心，其始陷溺未深，尙知自悔，雖爲不仁而思欲尙轉而及義。此思欲之所轉，卽仁義之心所生長。相近卽「性相近」之相近。放失之後，其平旦之氣，好惡尙與人相近，則「性善」可知矣。趙氏以人爲賢人，謂能存仁義之心，未放失其良者也。其實「與人相近」，正謂與禽獸相遠。謂之爲人性原相近，但日放一日，則日遠於人一日，日遠於人一日，卽日近於禽獸一日，而其日夜所息，則仍與人近而不遠，此孟子以放失仁義之人，明其性之善也。旦旦伐之而所習仍相近，則良心不易。如此，此極言良心不遠，非謂良心易去也。故趙氏以幾希爲不遠也。或以息爲歟息，非是。以幾希爲甚微，亦失之。趙氏佑《溫故錄》云：「豈希言不遠，與前注「幾希無幾也」異。蓋亦隨文見義與。」則其旦晝之所爲，有牿亡之矣。牿之反覆，則其夜氣不足以存。夜氣不足以存，則其達禽獸不遠矣。人見其禽獸也，而以爲未嘗有才焉者，是豈人之情也哉！注旦晝，晝日也。其所爲萬事，有牿亂之，使亡失其日夜之所息也。牿之反覆，利害于其心，其夜氣不能復存也。人見惡人禽獸之行，以爲未嘗有善才性，此非人之情也。疏注「旦晝」至「情也」。○正義曰：《說文·旦部》云：「旦，明也。」晝日之出入，與夜爲界。《宣公八年·穀梁傳》「祭之旦日之享賓也」，注云：「旦日，猶明日也。」《漢書·高帝紀》「旦日合戰」，注云：「旦日，明日也。」

趙氏言晝日也，是以日釋晝也。旦晝猶云明日，謂今日夜所息平旦之氣，才能不遠於人，及明日出見紛華，所悅而所息者乃牿亡矣。《音義》云：「丁云：『牿，古沃切，謂悔吝利害也。』」言利害之亂其性，猶牿牿之刑其身，此牿從木。《書·費誓》云：「今惟淫舍牿牛馬」，鄭氏注云：「牿，牿牿之牿。」是牿牿之牿通作牿，故牿亡作牿亡也。趙氏云其所爲萬事，有牿亂之，則是以亂釋牿。《毛詩·小雅·何人斯》云：「祇攬我心」，傳云：「攬，亂也。」《詩·大雅·抑篇》有覺德行，《禮記·緇衣》引作「有牿德行」，是牿與覺古通。《後漢書·馬融傳》廣成頌云：「牿羽羣」，注云：「牿，諸家並古酷反。」案：《字書》牿從手，卽古文攬字，謂攬擾也。牿、牿、牿同。趙氏讀牿爲攬，故訓爲亂。丁氏以爲牿牿，非其義也。何氏焯《讀書記》云：「有牿之有當讀去聲。」讀去聲則爲又，謂才有所生息，又牿亂而亡失之也。反覆卽反復。息而牿，牿而又息，息而又牿，其始息多於牿，久則牿多於息。息則仁義之心存，牿則利害之見勝，牿之不已，則心但知有利害，不復能思欲息長仁義，是利害之邪，干犯仁義之良，故夜氣不足以存也。至牿之反覆，夜氣不足以存，乃違禽獸不遠。然則人之不遠於禽獸，亦非一日所遽至也。坤文言傳云：「非一朝一夕之故，其所由來者漸矣，由辨之不早辨也。」《繫辭》傳云：「小人不耻不仁，不畏不義，不見利不勸，不威不懲，小懲而大誠，此小人之福也。」又云：「善不積，不足以成名；惡不積，不足以滅身。小人以小善爲無益而弗爲也，以小惡爲無傷而弗去也，故惡積而不可掩，罪大而不可解。」旦旦伐之，牿之反覆，卽漸積之謂也。當其日夜所息，好惡尙與人近，是時早辨，尚不至於牿亡，此聖人設教，所以耻之以仁，畏之以義，勸以利而懲以威也。故苟得其養，無物不長，苟失其養，無物不消。孔子曰：「操則存，舍則亡，出入無時，莫知其鄉。」惟心之謂與？」注誠得其養，若雨露於草木，法度於仁義，何有不長也。誠失其養，若斧斤牛羊之消草木，利欲之消仁義，何有不盡也。孔子曰：持之則在，縱之則亡，莫知其鄉。鄉猶里，以喻居也。獨心爲若是也。疏注「誠得」至「是也」。○正義曰：《楚辭·離騷》云：「苟余情其信姱以練要兮」，注云：「苟，誠也。」故以誠釋苟。人之自治，必以問學，聖人治人，則以禮樂，皆以法度於仁義也。息仁義，必以思欲；養仁義，必以法度。趙氏深能發《孟子》之旨。或謂靜以任其自然，非其義也。《說文》水部云：「消，盡

也。」故以盡釋消。手部云：「操，把持也。」《禮記·曲禮》「操右契」，注云：「操，持也。」故以持釋操。全卽放，放卽縱。《論語·雍也篇》以與爾鄰里鄉黨乎」，集解引鄭曰：「五家爲鄰，五鄰爲里，萬二千五百家爲鄉，五百家爲黨也。」《論語·里仁篇》「里仁爲美，擇不處仁」，集解引鄭曰：「里者，民之所居也。居於仁者之里，是爲善也。」鄉大於里，而皆爲民之所居，故云鄉猶里，以喻居也。惟，猶獨也。近讀鄉爲向，《釋名·釋州國》云：「萬二千五百家爲鄉。鄉，向也。衆所向也。」鄉里之鄉，本取義於向，則其義通矣。毛氏奇齡《聖門釋非錄》云：「出入無時，莫知其鄉」，直接「惟心之謂」句，分明指心言，蓋存亡卽出入也。惟心是一可存可亡，可出可入之物，故操舍惟命，若無出入，則無事操存矣。《大易》「憧憧往來」，往來者，出入也。《大學》心有所，心不在，有所不在，亦出入也。是心原可出入而操舍者，則因其出之入之也。」

浩然之氣

《孟子·公孫丑上》(焦循正義) 「敢問夫子惡乎長？」注丑問孟子才志所長何等。

曰：「我知言，我善養吾浩然之氣。」注孟子云：我聞人言，能知其情所趨，我能自養育我之所以有浩然之大氣也。疏注「我能」至「氣也」。○正義曰：《淮南子·墮形訓》高誘注云：「浩亦大也。」故以浩然之氣爲大氣。臧氏琳《經義雜記》云：「《文選》班孟堅《答賓戲》「仲尼抗浮雲之志，孟軻養浩然之氣」，李善注：「孟子曰：我善養吾浩然之氣。項岱曰：皓白也。如天之氣皓然也。」《後漢書·傅燮傳》「世亂不能養浩然之氣」，李賢注：「孟子曰：養吾浩然之氣。趙岐曰：浩然，天氣也。」按《春秋繁露·循天之道》云：「陽者，天之寬也。陰者，天之急也。中者，天之用也。和者，天之功也。舉天地之道而美於和，是故物生皆貴氣而迎養之。孟子曰：我養吾浩然之氣者也。」則董子以養浩然之氣爲養化之和氣，班孟堅以浩然與浮雲相對，亦是以浩然爲天氣。趙、項之釋，有所本矣。今本趙注作「浩然之大氣」，當是俗人所改。《漢書·敘傳上》注「師古曰：浩然，純一之氣也。」《文選》五臣注：

「劉良曰：浩然自放逸也。」與古義異。」

「敢問何謂浩然之氣？」注丑問浩然之氣狀何如。

注言此至大至剛正直之氣也。然而貫洞纖微，洽於神明，故言之難也。養之以義，不以邪事干害之，則可使滋蔓，塞滿天地之間，布施德教，無窮極也。

疏注「言此」至「極也」。○正義曰：云至大至剛正直之氣者，惟正直，故剛大。下言養之以義解以直養三字，直卽義也。緣以直養之，故爲正直之氣；

爲正直之氣，故至大至剛。或謂趙氏以「至大至剛以直」爲句，非也。《淮南子·原道訓》云：「故植之而塞於天地，橫之而彌於四海，施之無窮，而無所朝夕。」高誘注云：「塞，滿也。施，用也。用之無窮竭也。」又云：「約而能張，幽而能明，甚淖而滑，甚纖而微。」高誘注云：「言道能小能大，能昧能明。」《精神訓》云：「夫靜漠者，神明之宅也。」趙氏云：「貫洞纖微，洽於神明，謂其微而未著，虛而未彰，故難於言也。」《說文·干部》云：「干，犯也。」《國語·周語》云：「水火之所犯」，注云：「犯，害也。」故以干釋害，謂以邪事干害之也。既以満釋塞，又云滋蔓者，《隱公元年左傳》云：「無使滋蔓」，謂如草之由小而蔓延也。當其纖微靜漠，難於言之；及其養以直而無干害以邪，則蔓延由微而著，由靜而動，則用之德教，無窮竭也。毛氏奇齡《逸講箋》云：「以直養者，集義所生，自反而縮也。無害者，不助長也。以助長，則非徒無益，而又害之也。」其爲氣也，配義與道。無是，餒也。注重說是氣。言此氣與道義相配偶俱行。義謂仁義，可以立德之本也。道謂陰陽大道，無形而生有形，舒之彌六合，卷之不盈握，包絡天地，稟授羣生者也。言能養此道氣而行義理，常以充滿五臟，若其無此，則腹腸飢虛，若人之餒餒也。疏注「重說」至「餒也」。○正義曰：《易·豐》「初九遇其配主」，《釋文》云：「鄭作『妃』。」《桓公二年左傳》云：「嘉耦曰妃。耦通作偶。《周禮·掌次》『射則張耦次』，注云：『耦，俱升射者。』故以偶釋配，又申之以俱行也。」賈誼《新書·道德說》云：「義者，理也。」又云：「義者，德之理也。」《禮記·禮運》云：「義者，仁之節也。」《祭統》云：「夫義者，所以濟志也。諸德之發也。」故以義兼言仁，又以理釋義，而爲立德之本也。道謂陰陽大道者，阮氏元《校勘記》云：

「漢人皆以陰陽五行爲天道。《易》曰：『一陰一陽之謂道。』趙氏用此語。」按《列子》云：「昔者，聖人因陰陽以統天地。夫有形者，生於無形。」有形生於無形，故云無形生有形也。疏本作「生於無形」，非是。《淮南子·原道訓》云：「包裹天地，稟受無形。」又云：「舒之輿於六合，卷之不盈於一握。」趙氏本此，以上言無形，故改云羣生。落與絡古字通。絡爲纏繞，亦裹之義也。道既爲陰陽，陰陽是氣，故云道氣。陰陽分之爲五行，五行各屬於五藏，《白虎通·性情篇》云：「人本含五行六律之氣而生，而內有五藏六府，此情性之所由出入也。五藏：肝仁，肺義，心禮，腎智，脾信也。」《淮南子·精神訓》云：「血氣者，人之華也。而五藏者，人之精也。夫血氣能專於五藏而不外越，則胸腹充而嗜欲省矣。胸腹充而嗜欲省，則耳目清、聽視達矣。耳目清、聽視達謂之明。五藏能屬於心而無乖，則教志勝而行不僻矣。教志勝而行之不僻，則精神盛而氣不散矣。」又云：「使耳目精明，元達而無誘慕；氣志虛靜，恬愉而省嗜欲；五藏定安，充盈而不泄。」此趙氏所本也。《說文·食部》云：「餒，飢也。」餒同餒，飢卽餒也。不能以直養而邪或干害之，則氣以誘慕嗜欲而散，五藏外越而不能充滿，故腸腹飢虛，若人之不飲食而餒餒也。毛氏奇齡《逸講箋》云：「配義與道，正分疏直養。無論氣配道義，道義配氣，總是氣之浩然者，藉道義以充塞耳。無是者，是無道義。餒者是氣餒，道義不縮。嘗有心知其事之是非而不敢斷者，氣不足以配義也。亦有心能斷其是非而身不敢行者，氣不足以配道也。吾性之義，遇事而裁制見焉。循此裁制而行之，乃謂之道。義先而道後，故曰配義與道，不曰配道與義也。」全氏祖望《經史問答》云：「配義則直養而無害矣。苟無是義，便無是氣，安能免於餒？」然配義之功在集義。集義者，聚於心以待其氣之生也。曰生，則知所謂配者，非合而有助之謂也，蓋氤氳而化之謂也。不能集而生之，而以襲而取之，則是外之也。襲則偶有合，仍有不合而不慊於心，氣與義不相配，仍不免於餒矣。」是集義所生者，非義襲而取之也。注集，雜也。密聲取敵曰襲。言此浩然之氣，與義雜生，從內而出，人生受氣所自有者。疏注「集雜」至「有者」。○正義曰：雜從集，《方言》云：「雜，集也。」古雜集二字皆訓合。與義雜生卽與義合生也。與義合生，是卽配義與道而生也。生卽育也，育卽養也。氣因配義而生，故爲善養，與徒養勇守氣者異矣。《莊公二十九年左傳》云：「凡師有鐘鼓曰伐，無曰侵，輕曰襲。」《淮南子·汜論訓》云：「秦穆興

無形，故云無形生有形也。」與古義異。」

云：「包裹天地，稟受無形。」又云：「舒之輿於六合，卷之不盈於一握。」趙氏本此，以上言無形，故改云羣生。落與絡古字通。絡爲纏繞，亦裹之義也。道既爲陰陽，陰陽是氣，故云道氣。陰陽分之爲五行，五行各屬於五藏，《白虎通·性情篇》云：「人本含五行六律之氣而生，而內有五藏六府，此情性之所由出入也。五藏：肝仁，肺義，心禮，腎智，脾信也。」《淮南子·精神訓》云：「血氣者，人之華也。而五藏者，人之精也。夫血氣能專於五藏而不外越，則胸腹充而嗜欲省矣。胸腹充而嗜欲省，則耳目清、聽視達矣。耳目清、聽視達謂之明。五藏能屬於心而無乖，則教志勝而行不僻矣。教志勝而行之不僻，則精神盛而氣不散矣。」又云：「使耳目精明，元達而無誘慕；氣志虛靜，恬愉而省嗜欲；五藏定安，充盈而不泄。」此趙氏所本也。《說文·食部》云：「餒，飢也。」餒同餒，飢卽餒也。不能以直養而邪或干害之，則氣以誘慕嗜欲而散，五藏外越而不能充滿，故腸腹飢虛，若人之不飲食而餒餒也。毛氏奇齡《逸講箋》云：「配義與道，正分疏直養。無論氣配道義，道義配氣，總是氣之浩然者，藉道義以充塞耳。無是者，是無道義。餒者是氣餒，道義不縮。嘗有心知其事之是非而不敢斷者，氣不足以配義也。亦有心能斷其是非而身不敢行者，氣不足以配道也。吾性之義，遇事而裁制見焉。循此裁制而行之，乃謂之道。義先而道後，故曰配義與道，不曰配道與義也。」全氏祖望《經史問答》云：「配義則直養而無害矣。苟無是義，便無是氣，安能免於餒？」然配義之功在集義。集義者，聚於心以待其氣之生也。曰生，則知所謂配者，非合而有助之謂也，蓋氤氳而化之謂也。不能集而生之，而以襲而取之，則是外之也。襲則偶有合，仍有不合而不慊於心，氣與義不相配，仍不免於餒矣。」是集義所生者，非義襲而取之也。注集，雜也。密聲取敵曰襲。言此浩然之氣，與義雜生，從內而出，人生受氣所自有者。疏注「集雜」至「有者」。○正義曰：雜從集，《方言》云：「雜，集也。」古雜集二字皆訓合。與義雜生卽與義合生也。與義合生，是卽配義與道而生也。生卽育也，育卽養也。氣因配義而生，故爲善養，與徒養勇守氣者異矣。《莊公二十九年左傳》云：「凡師有鐘鼓曰伐，無曰侵，輕曰襲。」《淮南子·汜論訓》云：「秦穆興